

监理工程师通知单

工程名称：安丘市 60MW 光伏扶贫电站项目

编号：AQ-GF-ZH-020

致：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

主题：关于质监站现场监督检查发现存在的问题

内容：

2017 年 05 月 29 日-30 日山东电力建设质量监督中心站，对所有土建工程已完成工作进行全面检查验收，本次监督检查提出存在以下材料送检未提交检测报告相关事宜如下：

- 1、未见本工程所用商品混凝土的砂、碎石、水泥的原材料复检报告，砂的氯离子含量试验检验报告。
- 2、本工程所用钢筋的钢筋复检报告中缺少重量偏差检验项。
- 3、未见综合楼、配电房屋面防水卷材的现场抽样复检试验检验报告。
- 4、未见综合楼、配电房框架结构的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报告。
- 5、未见综合楼、配电房墙体砌筑过程植筋的抗拉拔试验检验报告。
- 6、未见综合楼、配电房墙体砌筑砂浆的抗压强度试验检验报告。
- 7、未见现场搅拌砂浆所用水泥的复检试验检验报告。
- 8、未见集电线路混凝土基础的抗压强度试验检验报告。
- 9、集电线路基础的检验批资料中缺少相应混凝土强度报告的填写。

现要求总包方（中核二三）必须在 2017.06.07 日提交以上检测报告及资料证明，若未按规定期限内提交而影响并网发电，所有责任由总包方（中核二三）负责。特此声明！

项目监理部（章）：

总 / 专业监理工程师：

日

期：2017.06.07

注：本表一式3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报，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1份，监理项目部存1份。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